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喜专审字[2017]第0483号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上集团”）2016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日上集团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日上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日上集团公司2016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日上集团募集资金2016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日上集团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日上集团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四日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深证上[2015]65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1）880 号《关于核准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日上集团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3,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2.8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82,64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人民币 34,292,116.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48,347,884.00 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京都天华验字（2011）第 011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35 号《关于核准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日上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030.00 万股普通股。日上集团此次非公开发行 2,110.00 万股普通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5.00 元。截至 2015 年 5 月 19 日，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27,5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人民币 17,405,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510,095,000.00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5】第 211100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82,614.48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34,693.41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33,229.81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1,463.60 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6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投资项目 1,307.90 万元，其中：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生产 150 万套轻量化无内胎钢圈项目支出 1,307.90 万元，四川日上金属工业有限公司汽车钢圈及钢结构生产项目支出 0.00 万元。

综上，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66,114.92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0.00 万元。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生产项目（一期）直接投入募集资金 5,356.23 万元，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5,356.23 万元。

2016 年 12 月 21 日，由于银行柜台人员优先选择该行常用账户，导致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入的保证金 89.79 万元错转入到非募集资金账户 40325001040023091，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通过非募集资金账户 40325001040023091 将 89.79 万元转到募集专用监管户。

综上，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23,163.69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29,072.42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27,756.03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1,316.39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 2010 年 8 月 8 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

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 2011 年 7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2014 年 10 月本公司对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并于 2014 年 10 月 15 日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募集资金专户（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	40325062900000842	活、定期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	40325001040028447	活、定期	20,722,767.6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352000680011601250151	活、定期	1,447.9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杏林支行	129950100100086579	活、定期	0.00
合计			20,724,215.56

注：兴业银行行股份有限公司杏林支行账号 129950100100086579 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申请注销。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账户（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	40-325001040028447	理财	90,000,000.00
交通银行厦门海沧支行	352000680011601250151	理财	80,000,000.00
厦门农村商业银行	9020111010010000080664	理财	50,000,000.00
合计			220,000,000.00

注：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26,011,184.10 元（其中 2016 年度利息收入 11,331,558.12 元），已扣除手续费 46,035.86 元（其中 2016 年度手续费 2,334.96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为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生产 150 万套轻量化无内胎钢圈项目、四川日上金属工业有限公司汽车钢圈及钢结构生产项目皆为公司生产经营的一个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是对原有生产经营方式的完善、优化与扩展，故上述项目无法核算其产生的效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无。

(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 年 7 月 1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新长城（漳州）重工有限公司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生产项目（一期）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14 日至 2016 年 7 月 13 日，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6 年 7 月 11 日，公司将 2015 年 7 月 1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使用新长城（漳州）重工有限公司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生产项目（一期）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归还到募集户。

2016 年 7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继续使用新长城（漳州）重工有限公司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生产项目（一期）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

流动资金，期限为 2016 年 7 月 13 日至 2017 年 7 月 12 日，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3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3 年 3 月 29 日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单个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四川日上金属工业有限公司汽车钢圈及钢结构生产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4,176.13 万元、利息收入总额 632.31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就该事项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公司 2013 年 4 月 15 日，在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4,817.47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3 年 5 月 6 日、2013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生产 150 万套轻量化无内胎钢圈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6,018.43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就该事项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2016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决议》，同意将“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生产 150 万套轻量化无内胎钢圈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872.8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就该事项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公司 2016 年 8 月 25 日，在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872.8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5,3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2.88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82,64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48,347,884.00 元；其中 2 个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600,750,000.00 元，超募资金 47,597,884.00 元。

2、2011 年 7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7,597,884.00 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就该事项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3、2013 年 9 月 2 日、201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将超募结余资金 7.24 万元、0.35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都存放在募投专户中，专项管理。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6 年 12 月 21 日，由于银行柜台人员优先选择该行常用账户，导致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入的保证金 89.79 万元错转入到非募集资金账户 40325001040023091，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通过非募集资金账户 40325001040023091 将 89.79 万元转到募集专用监管户。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4日

附表:

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4,834.7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07.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114.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生产150 万套轻量化无内胎钢圈项目	否	20,075.00	20,075.00	1,307.90	14,640.05	72.93	2013 年 5 月	822.05	—	否
四川日上金属工业有限公司汽车钢圈及钢结构生产项目	否	40,000.00	40,000.00	0.00	35,871.59	89.68	2013 年 3 月	1,560.03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0,075.00	60,075.00	1,307.90	50,511.64	84.08				
补充流动资金					10,835.90					
募集资金投向小计		60,075.00	60,075.00	1,307.90	61,347.54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4,759.79	4,759.79		4,767.38	100.16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4,759.79	4,759.79		4,767.38	100.16				

合计	64,834.79	64,834.79	1,307.90	66,114.92	101.9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生产 150 万套轻量化无内胎钢圈项目投产时间为 2013 年 5 月（2012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进度调整计划的议案》，此次调整仅调整了资金投资计划），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达产年为项目投产后第 2 年，即为 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5 月。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低于承诺效益的原因主要为募投项目尚未达产，其次随着钢圈行业高速发展，导致产能迅速扩张、市场竞争加剧；出口汇率变化大；国内外市场不景气，商用车产量下滑，导致产品的售价降低，毛利率较本公司首次公开募股时下降，但比较同行业本公司的毛利率仍处于正常水平。 2、四川日上金属工业有限公司汽车钢圈及钢结构生产项目投资时间为 2013 年 3 月，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达产年为项目投产后第 2 年，即为 2014 年 4 月至 2015 年 3 月。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低于承诺效益的原因主要为募投项目尚未达产，其次整体商用车市场不景气，OE 市场开发难度加大；嘉陵江航道与兰渝铁路至今未建成开通，导致原料及产品的物流成本增加；工厂产能利用率低，导致整体成本上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1 年 4 月 19 日，美国商务部决定对原产于中国的钢制车轮（直径为 18~24.5 英寸）进行反倾销反补贴合并调查。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套轻量化无内胎钢圈项目的部分产能原计划通过美国市场消化。考虑到双反调查和美国市场疲软的影响，同时，结合国内 2012 年度经济形势变化，公司在 2012 年初适当放缓该项目的投资进度，并加快越南生产基地的建设。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已于 2012 年 4 月中旬公布，从中国进口钢制车轮没有实质性损害或威胁美国相关产业，但美国市场前景并未明朗，综合考虑全球经济形势及国内商用车市场情况变化，公司将调整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套轻量化无内胎钢圈项目的投资进度。2012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进度调整计划的议案》，此次调整仅调整了资金投资计划，未对项目实施地点、实施内容、实施主体等内容调整。该项目于 2013 年 5 月 6 日正式投产。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1、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5,3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2.88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82,64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48,347,884.00 元；其中 2 个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600,750,000.00 元，超募资金 47,597,884.00 元。 2、2011 年 7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7,597,884.00 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就该事项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								

	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3、2013年9月2日、2013年11月30日，公司将超募结余资金7.24万元、0.35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2016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决议》，同意将“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生产150万套轻量化无内胎钢圈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872.85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就该事项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2016年8月25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开工建设“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生产150万套轻量化无内胎钢圈项目”、“四川日上金属工业有限公司汽车钢圈及钢结构生产项目”。截至2011年7月26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100,086,817.77元，以上情况已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京都天华专字（2011）第1198号《关于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审验确认。 2、2011年8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00,086,817.77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就该事项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投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为60,075.00万元。 1、四川日上金属工业有限公司汽车钢圈及钢结构生产项目的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40,000万元，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已完成了相关厂房建设、设备安装调试工作，各项工作已步入正轨。截止2013年4月15日，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总额4,817.47万元，占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12.04%，占募集资金净额的7.43%。 2、募投项目“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年产150万套轻量化无内胎钢圈项目”的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20,075.00万元，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已完成了相关厂房建设、设备安装调试工作，各项工作已步入正轨。截止2013年5月6日，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总额6,018.43万元，占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29.98%，占募集资金净额的9.28%。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为0.00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009.5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56.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163.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生产项目（一期）	否	40,000.00	40,000.00	5,356.23	12,128.16	30.32	—	—	—	否
补充工程承包业务营运资金项目	否	11,009.50	11,009.50		11,035.53	100.2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1,009.50	51,009.50	5,356.23	23,163.69	45.4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额的议案》，决定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48,931,078.60 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就该事项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 年 7 月 1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生产项目（一期）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14 日至 2016 年 7 月 13 日，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6 年 7 月 11 日，公司将 2015 年 7 月 1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使用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生产项目（一期）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归还到募集户。 2016 年 7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继续使用新长城（漳州）重工有限公司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生产项目（一期）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暂时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期限为 2016 年 7 月 13 日至 2017 年 7 月 12 日，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为 240,724,215.56 元，其中 220,000,000.00 元存入银行理财账户，余额 20,724,215.56 元分存放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活期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6 年 12 月 21 日，由于银行柜台人员优先选择该行常用账户，导致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入的保证金 89.79 万元错转入到非募集资金账户 40325001040023091，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通过非募集资金账户 40325001040023091 将 89.79 万元转到募集专用监管户。